

关于成立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和 工作小组的通知

各生产车间、各部门：

为贯彻落实安徽省生态环境厅下发的《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安徽省 2021 年度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知》精神，实现“节能、降耗、减污、增效”的清洁生产目标，做好公司本轮清洁生产审核实施工作，促进公司节能降耗、污染减排，实现生产可持续发展，经研究决定成立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和工作组，成员如下：

一、审核领导小组

组 长：吴文明（总经理）

副组长：吴玉梅（副总经理）

成 员：李倩倩（总经理助理）

李德生（环境管家服务部副经理）

陈锐（园区管理中心经理）

孙勤（财务部经理）

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职责：负责指挥、领导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负责组织开展生产审核培训、宣传和清洁生产方案实施计划，资金筹措安排工作，协调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中的相关问题。



二、审核工作小组

组 长：朱永亮（EHS 主管）

副组长：王国忠（运营部副经理）

成 员：方杰（安全专员）

黄金城（环保专员）

王祥友（园区污水厂运营主管）

王凤景（仓库主管）

袁东东（环境管家工程师）

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小组职责：负责具体开展清洁生产工作，配合清洁生产审核机构做好现场调查、资料收集、清洁生产方案征集、分析，负责清洁生产方案的实施落实，负责做好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

